

证券代码：688019

证券简称：安集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8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
归属期及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
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归属股票数量：30.3975万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1%，其中：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数量为5.8167万股；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数量为24.5808万股。
- 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2023年7月19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0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

就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0 年 4 月 3 日至 2020 年 4 月 12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0 年 5 月 7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0-018）。

3、2020 年 4 月 22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李华女士作为征集人就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4、2020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2020 年 5 月 13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20）。

5、2020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2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3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人数：108 人，其中，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 16 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 92 人。

（二）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1、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
----	----	----	----------------	------------	-----------------------

			股)		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Zhang Ming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6.5520	3.2760	50%
小计			6.5520	3.2760	50%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资深技术人员 (11人)			2.5480	1.2740	50%
资深业务人员 (4人)			2.5480	1.2667	49.71%
总计 (16人)			11.6480	5.8167	49.94%

注：在本次归属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1名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放弃归属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327股，因此本次实际归属总人数为16人，实际归属股份为5.8167万股。

2、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杨逊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368	1.7472	40%
2	Yuchun Wang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368	1.7472	40%
3	荆建芬	核心技术人员	2.184	0.8736	40%
4	彭洪修	核心技术人员	2.184	0.8736	40%
5	王徐承	核心技术人员	2.184	0.8736	40%
6	Shoutian Li	核心技术人员	1.4924	0.5969	40%
小计			16.7804	6.7121	40%
二、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中层管理人员 (20人)			21.4032	8.3901	39.20%
资深技术人员 (39人)			15.8704	6.2079	39.12%
资深业务人员 (27人)			8.3356	3.2707	39.24%
总计 (92人)			62.3896	24.5808	39.40%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3年7月19日

(二) 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30.3975万股

(三)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

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98,766,473	303,975	99,070,448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98,766,473 股增加至 99,070,448 股，本次归属不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出具了《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300832 号），对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 108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10,633,045.50 元，其中计入股本 303,975.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0,329,070.50 元。

2023 年 7 月 13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6,181,951.92 元，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1.02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99,070,448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相应

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0.3975 万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31%，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安集微电子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七日